

关于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9 月 25 日，在镇巴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上

镇巴县财政局局长 胡定安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县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55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5%，同比增长 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282 万元，同比增长 24.4%；非税收入完成 4270 万元，同比下降 9.5%。加上级补助收入 319051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551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5192 万元，调入资金 69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38 万元，收入总计 362538 万元。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1443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7.5%，同比增长 6.9%。加上解支出 442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459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47 万元，总支出 334901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累计结余 27637 万元（含 2023 年水利国债资金 11550

万元)，为当年未执行完毕需要在下年继续安排的项目资金，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1. **预备费使用情况。**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2098万元，执行中安排用于支付疫情防控欠账。

2. **“三公”经费情况。**2023年，全县“三公”经费支出770.85万元，同比下降6.9%，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48.2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53.4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94.83万元）、公务接待费222.62万元。

3.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有关情况。**2023年，预算执行中动用预算稳定调节资金1538万元，年终根据当年超收收入、调入资金情况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447万元。

4. **上级转移支付安排使用情况。**2023年，上级财政下达我县转移支付资金319051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270780万元，专项转移支付48271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作为财力性补助统筹用于“三保”及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专项转移支付均按照上级规定用途使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4988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34%，同比增长34.9%，加上级补助收入1311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0642万元，调入资金4145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44900万元，收入总计659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7810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4.77%，同比增长19.2%，调出资金695万元，专

项债券还本支出 641 万元，支出总计 59146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累计结余 6840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21700.4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9.2%，加上级补助收入 10625.67 万元，转移收入 1096.6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61100.16 万元，收入总计 94522.87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36488.1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1.6%，转移支出 65.19 万元，支出总计 36553.34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累计结余 57969.53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本级收入，上级补助收入 9.1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9.19 万元，主要是中央企业及原中央下放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收支相抵，年末无结余。

（五）地方政府债务总体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

2023 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32.4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7.4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5.04 亿元。

2023 年，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1.8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6.88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4.96 亿元，债务余额未突破限额，债务风险可控。

2. 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情况

2023年，省市转贷我县地方政府债券67527万元。其中：新增债券56100万元，再融资债券11427万元。新增债券中：一般债券11200万元，专项债券44900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3年，县财政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安排，全县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15236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4595万元（含再融资还本11427万元），专项债券641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6363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2166万元，专项债券利息4197万元。

二、2023年预算执行成效及落实县人大的决议情况

（一）强化政策落实，着力推动经济发展。落实税费优惠政策，激发市场活力、促进经济发展。2023年全县新增减税降费3708万元，惠及4946户次纳税人。地方财政收入同比增长8%，收入总量及质量实现“双提升”。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31.9亿元，同比增长14.4%，争取新增政府债券资金5.61亿元，用于支持市政、交通基础设施、产业园区建设，为促投资稳经济提供保障。成功设立陕农担镇巴办事处，为我县企业及个人提供在担余额188笔7814万元，有效缓解了我县农业发展中的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二）优化财政支出，切实保障重点领域需求。围绕公共服务均等化，优先保障民生政策落实，2023年民生支出26.6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4.7%，同比增长

7.2%。坚持“三保”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认真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各单位公用经费和专项业务经费分别按照10%、30%的比例压减，有效地降低了行政运行成本，全年“三保”支出16.15亿元，占“三保”预算的99.4%。强化财政支农资金保障，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从土地出让收益中安排560万元，用于农业农村相关支出。整合各类财政涉农资金3.77亿元，为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三）严格风险防控，牢牢守住安全底线。严控政府债务规模，多渠道化解政府债务，2023年累计化解政府债务32110万元，占年度化解任务的101%。突出抓好审计反映问题整改，扎实开展财会监督、政府购买服务专项行动和涉企违规收费、医疗领域、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重点民生资金专项整治行动，着力整治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确保财经秩序更加规范。扎实开展非法集资线索摸排和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不断增强群众非法集资风险防范意识。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辖内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严格控制在5%以下，金融风险总体可控。

（四）锐意改革创新，全面提升理财水平。深入推进全市预算绩效管理试点县工作，完成了科学技术、林业、农业农村、政治协商等8个行业领域的绩效指标体系建设工作，实现了绩效指标体系从无到有的突破；通过政府购买服务，聘请第三方开展了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和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资金 30.69 亿元，绩效评价实现全覆盖。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人员台账、预算编制、预算指标、预算执行、单位核算、部门决算等模块均纳入一体化系统，实现了从预算编制到部门决算的全流程集中管理，预算约束力不断增强。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总体平稳，但依然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财源结构不够优，支撑基础薄弱，增长后劲不足；“三保”支出、刚性支出有增无减，收支平衡难度不断增大；政府性债务规模较大，政府债务负担过重，还本付息压力逐年增加，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的任务进一步加大；支出绩效不够高，过“紧日子”要求落实不够到位。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将积极稳妥地逐步解决。

三、2024 年 1-6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上半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不断加强收支管理，努力调整支出结构，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有效支持了经济发展，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1-6 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368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61%，同口径增长 13.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307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47.2%，同比下降 34.1%；非税收入完成 3061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78.2%，同比增长 3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7057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58.1%，同比增长 10.6%。

1-6月，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4301万元，占年初预算的63.9%，同比增长64.5%。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9149万元，占年初预算的64.2%，同比下降81.4%。

1-6月，全县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

1-6月，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3613万元，占年初预算的47.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7854万元，占年初预算的45.3%。

1-6月主要工作：

（一）坚定不移稳增长。努力克服财政体制改革对地方财政收入的影响，加强收入运行分析，按月确定收入预期目标，实时跟踪完成进度，半年收入目标顺利完成，超序时进度11个百分点。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成立了争取资金工作专班，建立了专班推进、定期调度、通报考核等工作机制，截至6月底，全县共争取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3.4亿元，其中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13.2亿元，有效缓解了当前财政困难局面。通过积极谋划包装项目，共争取到位新增债券资金0.77亿元，有力支持了全县重点项目建设，为拉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支持。

（二）持之以恒保重点。认真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对各部门单位2024年公用经费按照10%的比例进行了压减，压减支出416万元，统筹用于“三保”等重点支出领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持续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投入，上半年民生支出14.3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稳定在84%以上，教育、医

疗、社会保障等民生政策得到有效落实。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3.02 亿元，全力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三）攻坚克难促改革。制定印发了《镇巴县“绩效管理突破年”行动实施方案》，按照“重点突破、以点带面”的思路，着力补齐全县预算绩效管理“短板”，不断提高财政综合绩效管理水平和，确保在绩效管理关键环节上取得实质性突破。健全完善县属企业国有资产监管体系，制定印发了《镇巴县县属监管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镇巴县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工作方案（2023-2025 年）》，以制度建设为抓手，着力推动县属国企经营管理提质增效。深化非税收入征缴改革，全面推行非税收入征缴电子票据管理；充分运用陕西省非税暨票据管理一体化平台，实行“一网通办”，为广大群众提供便捷服务。

（四）全力以赴防风险。不断强化政府债务限额管理，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上半年累计筹措资金 12204 万元按期完成上半年政府债务化解任务，占年度化解任务的 56%，未出现违法违规新增隐性债务，债务风险整体可控。严格落实“三保”保障责任，足额编制了“三保”支出预算，加强财政库款保障，合理安排支出顺序，切实兜牢“三保”底线。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各项财政工作任务艰巨，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指导

下，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进一步坚定信心，鼓足干劲，努力完成今年财政预算和各项财政工作任务，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生态经济示范县贡献力量。